

八鄉鄉事委員會  
第 23 屆第 4 次執行委員會議

日期：2007 年 10 月 5 日(星期五)  
時間：上午 10 時正  
地點：本會會議廳

議程

來賓發言

1. 元朗/八鄉警方代表宣揚滅罪訊息；

通過事項

2. 通過上次會議紀錄(第三次執行委員會議)(附件 1)
3. 通過本會及福德會 2007 年 7 月及 8 月份進支數報告表  
(附件 2)

討論事項

4. 有關地政處即時撤銷村民租約牌照及農用批准書一事  
(附件 3)；
5. 有關鄉議局之「香港政制發展，必須符合基本法的原則，按香港實際情況，循序漸進，先易後難，在 2017 年普選行政長官」簽名運動(附件 5)

報告事項

6. 完成更換本會電力裝置(附件 4)；
7. 其他事項

2007 年 10 月 3 日

## 來賓名單

### 元朗/八鄉警區代表

黃滿堂總督察

— 八鄉警區指揮官

溫瑞華警署警長

— 八鄉警區

伍智輝警長

— 元朗警區警民關係組

### 元朗民政事務處

羅鳳新小姐

— 元朗民政事務處聯絡主任